

证券代码：832947

证券简称：意畅科技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金源时代购物中心 B 区 2#B 座七层 706 号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侯东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58,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0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2022年度，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3）第02110126号），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771.46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507,612.80元，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

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2022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根据双方意愿，可以续聘；审计费用授权董事会决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2年12月31日，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5,507,612.8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5,905,100.00元的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5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永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舒建仁、郑利红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永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意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